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慶萍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0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李慶萍女士（董事長）、方合英先生（行長）及郭党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強先生、黃芳女士及萬里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及殷立基先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上的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通过了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本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香港审计准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拟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拟每 10 股现金分红 2.39 元人民币（税前）。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释义适用于本报告摘要。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A 股股票简称	中信银行	股票代码	601998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股票简称	中信银行	股票代码	0998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优先股股票简称	中信优 1	股票代码	360025
优先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	中信转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	113021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青	王珺威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联系电话	+86-10-85230010	+86-10-85230010	
传真	+86-10-85230079	+86-10-85230079	
电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ir@citicbank.com	

2.2 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2.2.1 主要业务

本行以建设成为有担当、有温度、有特色、有尊严的最佳综合金融服务企业为发展愿景，充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与实业并举的独特竞争优势，坚持“以客为尊”，秉承“平安中信、合规经营、科技立行、服务实体、市场导向、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向企业客户和机构客户提供公司银行业务、国际业务、金融市场业务、机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交易银行业务、托管业务等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向个人客户提供零售银行、信用卡、消费金融、财富管理、私人银行、出国金融、电子银行等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全方位满足企业、机构及个人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报告期内，本行所处行业情况及本行业务具体信息请参见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第三章“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2.2 前景展望与应对策略

整体来看，世界经济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中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

一方面，银行业发展仍存挑战。全球经济增长持续放缓，世界大变局加速演变的特征更趋明显，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中国经济正处于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三期叠加”¹影响持续深化，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运行产生影响，2020年春节期间部分服务行业受到较大冲击，后续疫情对经济运行的影响可能还将持续，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提升，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形成机制改革完善，重点领域改革不断深化，进一步规范金融机构的经营。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大环境下，监管机构“严监管、重处罚”态势不减，继续化解影子银行、不良贷款、问题金融机构、网络借贷风险，持续推动理财业务转型，房地产金融化泡沫化倾向趋缓，市场乱象存量问题持续减少，金融机构经营继续回归本源，强化风险内控管理，追求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另一方面，商业银行发展面临新的机遇。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特别是为对冲疫情对经济的影响，中国将继续强化宏观政策的逆周期调节，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注重灵活适度，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对小微、民营企业的支持，全面做好“六稳”工作，提高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为商业银行资产投放和存款营销提供了机遇。中国将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在现代制造业和先进制造业等领域精准发力，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点区域，打造世界级创新平台和增长极，将成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为商业银行结构调整和转型发展提供广阔空间。中国将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加快金融体制改革，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稳步推进创业板和新三板改革，健全“一带一路”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发挥好自贸区试验区改革开放试验田作用，给商业银行并购

¹ 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

重组、股权融资和跨境业务发展带来机遇。本行将顺应中国经济发展趋势，把握经济增长和转型中的机遇，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授信政策导向作用，持续优化资产组合配置，做好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切实保障本行实现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支持服务实体经济、打造“最佳综合金融服务企业”的目标。

2.2.3 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行坚持效益、质量、规模协调发展，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建设成为有担当、有温度、有特色、有尊严的最佳综合金融服务企业。

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本行已搭建起覆盖中国境内主要大中城市的分支机构网络，并在伦敦、悉尼、香港、澳门、纽约、洛杉矶、新加坡、哈萨克斯坦等地设有分支机构。本行以“以信致远 融智无限”品牌口号引领品牌战略的推进，凭借全面的金融产品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在境内外市场享有较高的美誉度和影响力。2019年，本行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品牌 500 强排行榜”中排名第 19 位；本行一级资本在英国《银行家》杂志“世界 1000 家银行排名”中排名第 26 位。

2.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经营业绩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幅 (%)	2017 年
营业收入	187,584	164,854	13.79	156,708
营业利润	56,511	54,527	3.64	52,369
利润总额	56,545	54,326	4.08	52,27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48,015	44,513	7.87	42,566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946	44,377	8.04	42,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69	102,316	14.32	54,074
每股计				
基本每股收益 (元) ^(注)	0.95	0.88	7.95	0.8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注)	0.89	0.88	1.1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注)	0.95	0.88	7.95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注)	0.89	0.88	1.14	0.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	2.09	14.35	1.11

注：有关指标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	2017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A） ⁽¹⁾	0.76%	0.77%	(0.01)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AE） ⁽²⁾	11.07%	11.39%	(0.32)	1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²⁾	11.05%	11.35%	(0.30)	11.62%
成本收入比 ⁽³⁾	27.70%	30.57%	(2.87)	29.92%
信贷成本 ⁽⁴⁾	1.79%	1.40%	0.39	1.64%
净利差 ⁽⁵⁾	2.04%	2.00%	0.04	1.87%
净息差 ⁽⁶⁾	2.12%	2.09%	0.03	2.03%

注：（1）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平均数。

（2）有关指标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信贷成本=当年计提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

（5）净利差=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6）净息差=利息净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7）2019年起，本集团对信用卡现金分期收入进行了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2018年、2017年净利差和净息差指标已重述。

规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幅 (%)	2017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6,750,433	6,066,714	11.27	5,677,691
贷款及垫款总额 ⁽¹⁾	3,997,987	3,608,412	10.80	3,196,887
—公司贷款	1,955,519	1,881,125	3.95	1,857,847
—贴现贷款	311,654	242,797	28.36	107,456
—个人贷款	1,730,814	1,484,490	16.59	1,231,584
总负债	6,217,909	5,613,628	10.76	5,265,258
客户存款总额 ⁽¹⁾	4,038,820	3,616,423	11.68	3,407,636
—公司活期存款 ⁽²⁾	1,674,923	1,521,684	10.07	1,651,180
—公司定期存款	1,485,727	1,382,230	7.49	1,223,018
—个人活期存款	275,526	262,960	4.78	234,961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幅 (%)	201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一个人定期存款	602,644	449,549	34.06	298,4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1,122	782,264	21.59	798,007
拆入资金	92,539	115,358	(19.78)	77,59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总额	517,311	436,661	18.47	399,63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57	8.92	18.50	8.17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04	8.21	10.11	7.45

注：(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中。自2018年起，本集团已按照上述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为便于分析，此处“贷款及垫款总额”、“客户存款总额”不含相关应计利息。

(2) 公司活期存款包括对公客户活期存款和汇出及应解汇款。

资产质量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减 实际值	2017年12月31日	
	监管值 ⁽⁴⁾	实际值	监管值	实际值		监管值	实际值
不良贷款率 ⁽¹⁾	-	1.65%	-	1.77%	(0.12)	-	1.68%
拨备覆盖率 ⁽²⁾	≥140%	175.25%	≥140%	157.98%	17.27	≥150%	169.44%
贷款拨备率 ⁽³⁾	≥2.1%	2.90%	≥2.1%	2.80%	0.10	≥2.5%	2.84%

注：(1)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贷款及垫款总额。

(2) 拨备覆盖率=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3) 贷款拨备率=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贷款及垫款总额。

(4) 根据原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规定，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

2.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410	45,740	49,237	45,19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216	15,091	12,445	7,263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57	15,033	12,431	7,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	16,981	32,160	76,2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本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

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2.4 股东情况

2.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163,940 户，其中 A 股股东 134,506 户，H 股登记股东 29,434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2020 年 2 月 29 日），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169,403 户，其中 A 股股东 140,084 户，H 股登记股东 29,319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截至报告期末）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
1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H 股	31,988,728,773	65.37	0	0	0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11,555,133,994	23.61	0	+10,842,555	未知
3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147,469,539	4.39	2,147,469,539	0	0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1,114,065,677	2.28	0	0	0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72,838,300	0.56	0	0	0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174,206,980	0.36	0	+69,792,269	0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H 股	168,599,268	0.34	0	0	0
8	茂天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31,034,400	0.06	0	0	0
9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7,216,400	0.06	0	0	0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24,611,500	0.05	0	+24,611,500	0

注：（1）除中信有限、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外，上表中A股和H股股东持股

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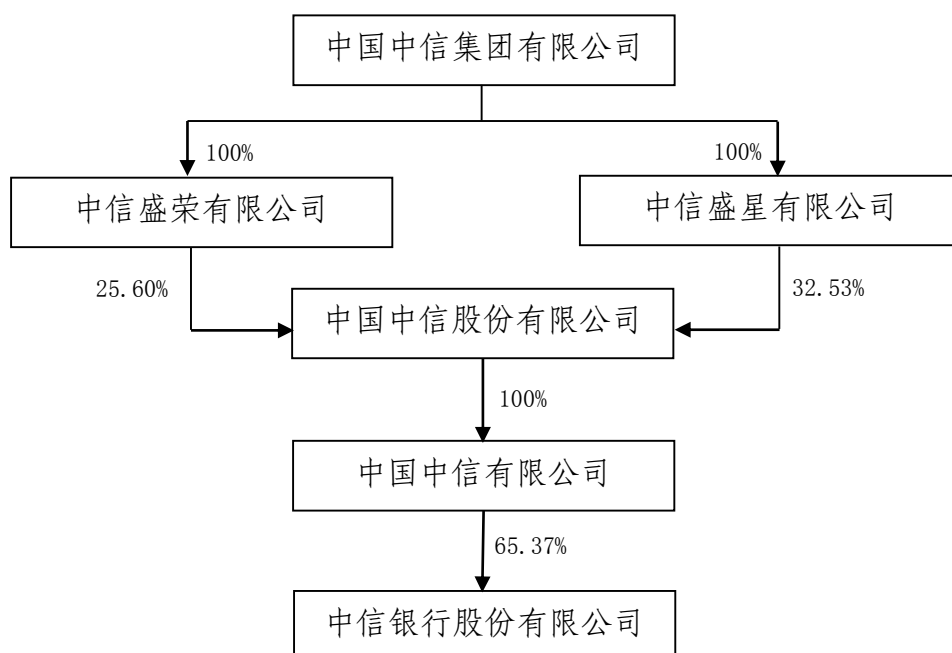
-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除中信有限）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股票的机构，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 (3) 中信有限为中信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中信有限确认，截至报告期末，中信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含中信有限）合计持有本行股份32,284,227,773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5.9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345,299,479股。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1,988,728,773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5.3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049,800,479股。
- (4) 冠意有限公司（Summit Idea Limited）确认，截至报告期末，其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2,292,579,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4.685%。冠意有限公司为新湖中宝的全资附属公司。除上述股份外，新湖中宝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湖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53,686,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0.314%。
- (5) 上表中普通股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2019年9月30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中国建设银行57.31%的股份。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表中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2 本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有限为本行控股股东，中信股份为中信有限单一直接控股股东，中信股份的控股股东为中信集团。中信集团为本行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含中信有限）合计持有本行股份32,284,227,773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5.9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345,299,479股。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1,988,728,773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5.3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049,800,479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如下图所示²：



2.4.3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和本报告披露日上一月末（2020 年 2 月 29 日），本行优先股（“中信优 1”，优先股代码 360025）股东总数均为 31 户。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43,860,000	12.53	境内优先股	-	-	-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	38,430,000	10.98	境内优先股	-	-	-

² 中信盛荣有限公司、中信盛星有限公司为中信集团全资附属公司。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的 65.37%，除此之外，中信股份同时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以及中信有限的全资附属公司持有本行部分股份。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	38,400,000	10.97	境内 优先股	-	-	-
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内 优先股	-	-	-
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内 优先股	-	-	-
6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盛添利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内 优先股	-	-	-
7	浦银安盛基金公司—浦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	其他	-	21,930,000	6.27	境内 优先股	-	-	-
8	兴全睿众资产—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5,350,000	4.39	境内 优先股	-	-	-
9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0,960,000	3.13	境内 优先股	-	-	-
10	交银施罗德基金—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8,770,000	2.51	境内 优先股	-	-	-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投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	8,770,000	2.51	境内 优先股	-	-	-

注：（1）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本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2）上述优先股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根据公开信息，本行初步判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已发行的优先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2.5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019年3月4日,本行完成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A股可转债”)发行工作,募集资金400亿元,发行数量4,000万手,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91,564.02万元人民币;2019年3月19日,上述A股可转债在上交所挂牌交易,简称“中信转债”,代码113021。

本行发行的A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止,即自2019年9月11日至2025年3月3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有人民币105,000元中信转债转为本行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14,533股,占中信转债转股前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002970%。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行委托信用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为本行2019年3月发行的A股可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大公国际出具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评级结果如下:本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中信转债”的信用等级维持AAA。本行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合理,负债情况无明显变化,资信情况良好。

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3.1.1 经营业绩概述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深刻变化,本行认真贯彻2018—2020年发展规划,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回归本源,纵深推进转型发展,各项业务保持良好发展势头,管理效能得到进一步提升。

经营实力稳步提高。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效益稳步提升。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480.15亿元,较上年增长7.87%;实现营业净收入1,875.84亿元,较

上年增长 13.79%。资产质量显著提高，不良贷款率 1.65%，较上年末下降 0.12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175.25%，较上年末上升 17.27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90%，较上年末上升 0.10 个百分点；资产保持合理增长，总资产达 67,50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837 亿元，增幅 11.27%；贷款总额近 4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80%；客户存款总额 4.04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68%。

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报告期内，本行公司银行业务一体化经营水平提升，实现营业净收入 884.19 亿元，对公存款总量超过 3 万亿元，对公客户增长 11.29 万户。零售银行业务转型持续深化，非利息净收入 387.48 亿元，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66.96%，提升 9.58 个百分点，零售管理资产突破 2 万亿元，个人存款规模超 7,000 亿元，连续两年增量超 1,500 亿元，业务内生增长动能提升，体系化发展优势显现，价值贡献继续提高。金融市场业务坚持“轻资产、轻资本、轻成本”的三轻发展战略，实现营业净收入 181.20 亿元，其中金融市场非利息净收入 111.02 亿元，较上年增长 32.49%，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19.18%。

特色发展有序推进。本行特色业务优势进一步巩固，总行成立交易银行部，大力发展交易银行业务；汽车金融业务保持同业领先地位；投行业务持续推进创新产品落地，保持了较快的发展速度；出国金融业务累计服务出国客户超过 2,200 万人次；成功中标中央及 25 个省级行政区职业年金计划托管人资格，在财政、社保、烟草、住建、医保等多个领域取得重要资格及账户；持续推动与中信集团及本行子公司的业务协同联动，联合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信信托、中信资本等中信集团金融板块所属公司成功落地协同项目 557 个，融资金额达 6,400 亿元，有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中信百信银行战略实施取得阶段性成果，首次实现盈利。

3.1.2 财务报表分析

3.1.2.1 利润表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480.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87%。下表列示出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利润表项目变化。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额	增幅(%)
营业收入	187,584	164,854	22,730	13.79
—利息净收入 ^(注)	127,271	112,912	14,359	12.72
—非利息净收入 ^(注)	60,313	51,942	8,371	16.12
营业支出	(131,073)	(110,327)	(20,746)	18.80
—税金及附加	(1,854)	(1,699)	(155)	9.12
—业务及管理费	(51,964)	(50,395)	(1,569)	3.11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7,255)	(58,233)	(19,022)	32.67
营业外收支净额	34	(201)	235	上年为负
利润总额	56,545	54,326	2,219	4.08
所得税	(7,551)	(8,950)	1,399	(15.63)
净利润	48,994	45,376	3,618	7.97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48,015	44,513	3,502	7.87

注：2019年起，本集团对信用卡现金分期收入进行了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与利息净收入和非利息净收入相关财务指标已重述。

3.1.2.2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67,504.3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1.27%，主要由于本集团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增加。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贷款及垫款总额	3,997,987	59.2	3,608,412	59.5
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	10,104	0.2	8,338	0.1
减：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¹⁾	(115,489)	(1.7)	(101,100)	(1.7)
贷款及垫款净额	3,892,602	57.7	3,515,650	57.9
金融投资总额	1,863,351	27.6	1,588,416	26.3
金融投资应计利息	17,021	0.3	15,117	0.2
减：金融投资减值准备 ⁽²⁾	(6,776)	(0.1)	(3,370)	(0.1)
金融投资净额	1,873,596	27.8	1,600,163	26.4
长期股权投资	3,672	0.1	3,881	0.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3,158	6.9	538,708	8.9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325,844	4.8	275,313	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54	0.1	10,790	0.2
其他 ⁽³⁾	181,607	2.6	122,209	2.0
合计	6,750,433	100.0	6,066,714	100.0

注：（1）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 (2) 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 (3) 其他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资产等。

贷款及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39,979.8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80%。贷款及垫款净额占总资产比例为 57.7%，比上年末下降 0.2 个百分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占全部贷款及垫款比例为 92.1%。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按计量属性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	3,682,283	92.1	3,511,892	9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	308,789	7.7	96,520	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及垫款	6,915	0.2	-	-
贷款及垫款总额	3,997,987	100.0	3,608,412	100.0

有关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分析参见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第三章“贷款质量分析”部分。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62,179.0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76%，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已发行债务凭证增加。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0,298	3.9	286,430	5.1
客户存款	4,073,258	65.5	3,649,611	6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043,661	16.8	897,622	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1,838	1.8	120,315	2.1
已发行债务凭证	650,274	10.4	552,483	9.9
其他 ^(注)	98,580	1.6	107,167	1.9
合计	6,217,909	100.0	5,613,628	100.0

注：其他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负债等。

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40,388.2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223.97 亿元，增长 11.68%；客户存款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65.5%，比上年末上升 0.5 个百分点。本集团公司存款余额为 31,606.5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567.36 亿元，增长 8.84%；个人存款余额为 8,781.7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56.61 亿元，增长 23.25%。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活期	1,674,923	41.1	1,521,684	41.7
定期	1,485,727	36.5	1,382,230	37.9
其中：协议存款	83,539	2.1	86,739	2.4
小计	3,160,650	77.6	2,903,914	79.6
个人存款				
活期	275,526	6.8	262,960	7.2
定期	602,644	14.8	449,549	12.3
小计	878,170	21.6	712,509	19.5
客户存款总额	4,038,820	99.2	3,616,423	99.1
应计利息	34,438	0.8	33,188	0.9
合计	4,073,258	100.0	3,649,611	100.0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 5,325.2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7.53%。其中其他权益工具 780.8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3.38%，主要由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增加权益；其他综合收益 73.6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9.70%，主要由于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及重估储备增加。报告期内，本集团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2018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58,977	5,269	108,705	179,820	16,425	453,086
(一)净利润						48,015	979	48,9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2,092			110	2,20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128					(1,825)	41,303

(四)利润分配					11,839	(24,424)	(476)	(13,061)
2019年12月31日	48,935	78,083	58,977	7,361	120,544	203,411	15,213	532,524

主要表外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表外项目包括信贷承诺、资本承担、用作质押资产，具体项目及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426,226	393,851
—开出保函	147,154	158,813
—开出信用证	103,981	92,924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52,211	40,029
—信用卡承担	545,503	434,590
小计	1,275,075	1,120,207
经营性租赁承诺	-	12,934
资本承担	3,457	5,356
用作质押资产	444,387	473,399
合计	1,722,919	1,611,896

3.1.3 业务综述

3.1.3.1 公司银行业务

本行公司银行业务围绕“坚持稳中求进，强力推进转型”的总体要求，在促转型、拓市场、夯基础、调结构、强特色等方面主动作为，务实进取。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业务经营转型取得成效，发展势头全面向好，经营活力明显增强，发展能力显著提升，主要经营指标优于同期水平。

本行持续做深、做透核心企业，大力拓展上下游客户，通过客户交易链、资金链和股权链实现批量获客，实现对公客户高质量增长。在数量增长方面，本行强化客户拓展，着力推动多维度的获客渠道搭建，批量获取优质客户。在质量提升方面，通过优质产品绑定和精准营销运用，不断提高客户交易活跃度，提升存量客户合作黏性。同时，本行加大了对公基础客群营销服务体系建设，初步组建对公无贷户经理队伍，进行了对公新一代对公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优化升级。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银行业务实现营业净收入 884.19 亿元，较上年增长 7%，

占本行营业净收入的 49.68%；其中，公司银行非利息净收入 140.73 亿元，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24.32%。

3.1.3.2 零售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金融改革开放深化、金融科技融合加速，以及居民财富管理意识觉醒等内外部经济金融形势，本行持续深耕零售银行业务，通过做优渠道势能、做大客户基础、做强产品驱动以及提升服务体验，依托数字化能力建设，推进客户、产品、渠道的适配。战略性打造养老金融、出国金融两大生态，公私联动大力推进代发业务，积极创新移动渠道和平台获客模式，持续发力薪金煲、智能投顾、家族信托、全权委托资产管理、手机银行、信用卡等特色产品，重点推动资产业务、财富管理、支付结算三大业务，借助大数据和精准营销技术，不断提升客户经营和服务体验，实现业绩持续较快增长。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实现营业净收入 688.1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4.36%，占本行营业净收入的 38.66%；零售银行非利息净收入 387.48 亿元，较上年增长 36.43%，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66.96%，较上年增长 9.58 个百分点。其中，信用卡非利息净收入 307.83 亿元，占本行非息净收入的 53.19%。

3.1.3.3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坚持“轻资产、轻资本、轻成本”的三轻发展战略，从全行发展出发，加强板块间协作，增强板块内协同，抓住了市场机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本行金融市场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81.20 亿元，较上年增长 18.39%，占本行营业收入的 10.18%，其中金融市场非利息净收入 111.02 亿元，较上年增长 32.49%，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19.18%。

3.1.4 资本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原中国银监会 2012 年 6 月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2.44%，比上年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0%，比上年末上升 0.77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

率 8.69%，比上年末上升 0.07 个百分点，全部满足监管要求。

3.1.4.1 资本充足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 (%) /增减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44,203	403,354	40,849	366,567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77,555	37,768	39,787	36,811
一级资本净额	521,758	441,122	80,636	403,378
二级资本净额	114,139	142,271	(28,132)	99,443
资本净额	635,897	583,393	52,504	502,821
加权风险资产	5,113,585	4,677,713	435,872	4,317,50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	8.62%	上升 0.07 个百分点	8.4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0%	9.43%	上升 0.77 个百分点	9.34%
资本充足率	12.44%	12.47%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11.65%

3.1.4.2 杠杆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 (%) /增减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杠杆率水平	6.71%	6.37%	上升 0.34 个百分点	6.18%
一级资本净额	521,758	441,122	80,636	403,37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7,780,321	6,928,004	852,317	6,527,276

注：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2015 修订）》（中国银监会令 2015 年第 1 号）的规定计算和披露杠杆率。有关杠杆率的详细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相关网页 <http://www.citicbank.com/about/investor/financialaffairs/gglzb/>。

3.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3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3.4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6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6.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并于 2019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本集团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上述准则修订对本集团及本行的影响参见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4（26）”。

有关情况参见本行 2019 年 1 月 30 日及本报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3.6.2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3 报告期内因重大会计差错而进行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李庆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6 日